



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

**田北辰** 議員 BBS, JP Hon. Michael TIEN Puk-sun BBS, JP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《2020 年入境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委員會主席  
葛珮帆議員, BBS, JP

葛珮帆主席台鑒：

### 建議加入視像聆訊引入海外翻譯員

立法會於今年 1 月成立《2020 年入境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法案委員會，多個非政府組織約見本人反映對條例意見。當中，新加入的第 37ZAC「用作溝通的語文」列明，如入境事務主任合理懷疑聲請人能理解及使用某種語言，入境事務主任可指示聲請人以該語言溝通。不少團體擔心此舉引起大量司法覆核，本人曾向保安局提議如當在香港找不到該案件合適的翻譯員，會否考慮在國外聘請翻譯員及使用「視像會議」的模式進行聆訊。本人希望當局澄清，如無法在香港為聲請人尋找合適的翻譯員，當局將如何處理，以確保聲請人的權益？

台安



田北辰 謹啟

立法會議員

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